

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朱敏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15 日